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单位名称）的保定市生态环境局保定市污染物排放智能管控可视化系统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可视化数据处理器主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玖联智通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3 人，营业收入为 1371.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5.0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安全隔离网闸（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安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0 人，营业收入为 2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366.6658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测控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玖联智通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3 人，营业收入为 1371.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5.0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数据监控云盒（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玖联智通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3 人,营业收入为 1371.2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5.04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
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
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玖联智通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4 月 4 日

说明: 1、若是中小企业则需提供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若
不是中小企业则不需要提供。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
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